

## 泰康之家·赣园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5月12日，南昌赣园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根据《泰康之家·赣园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和会议邀请的3位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会议期间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会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泰康之家·赣园项目位于红谷滩新区九龙湖地区新余街以南、九龙大道以西（JLH1501-D03）地块，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 E 115°46'21"，N 28°34'13"。项目一期实际占地面积 40471.44m<sup>2</sup>，总建筑面积 84943.47m<sup>2</sup>，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 53196.01m<sup>2</sup>，地下总建筑面积 31747.46m<sup>2</sup>。项目属于新建，一期建设规模主要包括 1 栋体验展示馆、1 栋活力中心楼、1 栋康复医院（老年人照料设施护理楼）、1 栋宿舍楼和 1 栋老年人照料设施（生活单元楼），配套污水处理站、危废暂存间、锅炉房、柴油发电机房、食堂餐厅等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设施。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3月22日，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经济发展信息局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2018-360196-47-03-003289。2019年9月，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泰康之家·赣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南昌市行政审批局于2019年9月9日以洪行审城字[2019]125号文对本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复。2019年9月20项目开始进行建设，2021年12月建成竣工。2022年4月申领排污许可证，其编号为 91360125MA36Y72J0T001U。2022年12月取得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为 360100-2022-085-L。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一期实际总投资 12500 万元，环保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6%。

####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分期验收，本次一期竣工环保验收仅针对已建成的1#~5#楼（包括1#体验展示馆、2#活力中心、3#康复中心和护理楼、4#员工宿舍楼、5#老年人生活单元楼）及部分医疗设施、食堂餐厅、地下停车场等设施及配套的水、气、声、固废等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6#~15#楼（包括6~9#老年人生活单元、10~15#住宅楼）尚未进行建设，不纳入本次竣工环保验收范围。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性质、地点均未发生变化，规模基本不变，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

项目一期主体工程建设内容：项目属于新建，一期建设规模主要包括1栋体验展示馆、1栋活力中心楼、1栋康复医院（老年人照料设施护理楼）、1栋宿舍楼和1栋老年人照料设施（生活单元楼），配套污水处理站、医废暂存间、锅炉房、柴油发电机房、食堂餐厅等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设施。

项目一期环保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废气治理：锅炉燃料使用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锅炉燃气烟气经一根56.6m烟道外排。食堂油烟分别采用油烟净化装置净化，进入附壁烟道至屋顶排放。发电机尾气引至5#楼距离楼顶2.5m高处排放。停车场的汽车尾气通过加强地下停车场的通风条件，换气次数6次/h，尾气经设在地下停车场出入口的2.5米高竖向井排放。本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恶臭为无组织排放，通过周围种植树木，加强院区绿化，可减少恶臭气体影响。

废水治理：设置一座地埋式污水处理站，采用格栅井+调节池+接触氧化池+沉淀池+消毒池工艺，处理规模为60m<sup>3</sup>/d。食堂餐饮废水预处理设隔油池，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噪声治理：选用低噪声、低振动型设备，采取相应的隔声、减振等措施，对临路一侧做好绿化、隔声工作，保障院内声环境质量达标。

固废治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餐厨垃圾日产日清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清捞处置；医疗废物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内，定期交由南昌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处理。

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均未发生变化，食堂由康复医院食堂、活力中心明档厨房负1楼变为康复医院负1楼（2个）、活力中心4个（其中1个在负1楼、2个在1楼、1个在2楼）。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由环评的30m<sup>3</sup>/d扩大至60m<sup>3</sup>/d，废水污染物排放量有所减少，废水消毒由二氧化氯发生器改为过硫酸氢钾复合消毒粉，降低了医院的环境风险，通过现场监测数据可知，污水、

恶臭均达标，并未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其他内容均与环评一致。综上所述，以上项目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一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来源于医护人员、门诊产生的医疗废水，护理楼、宿舍楼、老年人生活单元楼产生的生活污水以及康复医院食堂、活力中心楼食堂产生的餐饮废水。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锅炉定期排污水作为清下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分流，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医疗废水经院内自建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排至九龙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赣江。

#### （二）废气

项目一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来自于锅炉燃气废气、自建污水处理站恶臭、食堂油烟、备用发电机尾气、汽车尾气。

项目在负一层锅炉房内设置4台锅炉（3用1备），锅炉燃料使用天然气，属于清洁燃料，锅炉燃气烟气经一根56.6m烟道外排，能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2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污水处理池均为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布置在项目东面，处理构筑物及设备用房均位于地下，各个池体上方均密封加盖，同时项目在周围种植对臭气吸收性较强的树木，加强绿化，产生的恶臭气味较小，能够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中的废气排放要求；

康复医院和活力中心明档厨房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净化装置净化，然后统一进入附壁烟道至屋顶排放。老年人生活单元楼（5#）采用家用油烟机，在楼房内预先设计了统一排烟暗道，集中收集油烟进行高空排放，能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2中型规模排放浓度限值；

项目设有1台1200kw柴油发电机，作为备用电源，仅限停电时应急使用，采用含硫率低于0.035%的0#轻质柴油为燃料，发电机尾气引至5#楼距离楼顶2.5m高处排放；

本项目汽车尾气排放量相对较小，地下停车场已设置机械通风，且由于地上废气易于扩散，加强进出车辆管理及周边绿化工作，实际对环境影响很

小。

### （三）噪声

本项目一期主要噪声源为泵、电梯电动机、发电机等设备以及来往车辆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防治措施主要有：选用低噪声、低振动型设备，并采取相应的隔声、减振等措施，对临路一侧做好绿化、隔声工作，保障院内声环境质量达标。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期医疗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收运、处置。生活区内设置分类垃圾回收箱，对生活垃圾进行分类回收，可回收部分交回收单位处置，不可回收部分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医疗废物（HW01）、废药品（HW03）使用专用容器分类收集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废物应贴有明显标识，专人管理、日清日运，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沉淀池污泥定期由资质单位清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水

监测期间，项目一期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和医疗废水经处理后的污水总排口监测结果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和九龙湖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较严值要求。

### （二）废气

监测期间，项目一期污水处理站无组织外排废气浓度：臭气浓度小于10（最大限值10无量纲），氨最大值为 $0.17\text{mg}/\text{m}^3$ （最大限值 $1.0\text{mg}/\text{m}^3$ ），硫化氢最大值为 $0.005\text{mg}/\text{m}^3$ （最大限值 $0.03\text{mg}/\text{m}^3$ ），甲烷（体积分数）最大值为0.00021（最大限值1），氯气浓度小于0.03（最大限值 $0.1\text{mg}/\text{m}^3$ ），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要求。

项目食堂油烟基准风量油烟平均排放浓度为 $1.2\text{mg}/\text{m}^3$ （最大限值 $2.0\text{mg}/\text{m}^3$ ），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锅炉外排废气浓度：颗粒物最大值为 $12\text{mg}/\text{m}^3$ （最大限值 $2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浓度小于 $3\text{mg}/\text{m}^3$ （最大限值 $5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最大值为 $84\text{mg}/\text{m}^3$ （最大限值 $200\text{mg}/\text{m}^3$ ），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中表2燃气锅炉排放限值要求。

### （三）噪声

监测期间，项目一期厂界西面临路一侧、南面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东面、北面临路一侧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类标准。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餐厨垃圾与其他生活垃圾分开收集，日产日清。医疗废物定期交由南昌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污水处理池污泥尚未产生，产生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妥善处理。

#### （五）总量要求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及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1.102t/a，氨氮排放量为0.262t/a；二氧化硫排放量为0.399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10.258t/a，污染物排放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不存在其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认真审阅相关技术资料，结合现场踏勘，在充分讨论后认为该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达到竣工验收要求，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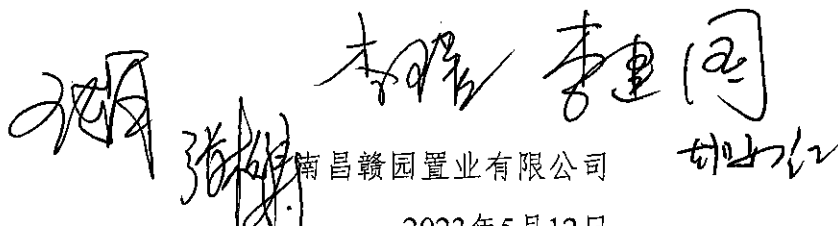
### 七、后续要求

- 1、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和管理。
- 2、补充完善污水处理池标识牌。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

验收组签字：

  
南昌赣园置业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2日

附件 1:

泰康之家·赣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职务/职称	签名
刘明	南昌赣园置业有限公司	13879185533	36010219761110432x	开发经理	刘明
张林林	南昌赣园置业有限公司	13330107111	360102198210283317	工程师	张林林
李建国	江西农业科技学院	(39)2098826	3601021972022655X	研究员	李建国
李耀	江西各地设计院	18607912581	3601041973101101X	高工	李耀
叶叶	中核华创设计集团	13767471387	360101198002210570	工	叶叶
刘霞	江西南大高虫江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7370483213	360782199905244428	技术员	刘霞

南昌赣园置业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2日